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九九久

公告编号：2015-116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断初审函【2015】第282号），通知内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相关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2015年第100次会议有条件审核通过，正式核准文件尚未取得，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